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48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后12个月内。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截至2021年6月3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1年2月9日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36,950股。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截至2021年6月3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3,787,86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8842%,最高成交价为8.8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3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1,974,372.17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3、本次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2021 年 6 月 3 日。在回购实施期间内, 公司按规定每月前三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披露回购进展情况。详细内容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2021 年 3 月 2 日、2021 年 4 月 6 日、2021 年 4 月 8 日、2021 年 4 月 14 日、2021 年 5 月 7 日、2021 年 5 月 17 日、2021 年 6 月 2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情况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公司已在规定期限内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 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回购股份:

-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 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21年2月9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年2月2日至2021年2月8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8,034,367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7,008,591股）。

3、公司未在下述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开盘集合竞价；
- （2）收盘前半小时；
-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六、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及股份变动情况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3,787,8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842%，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期间，该股份不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权、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将在回购完成后36个月内完成转让。若回购股份全部按既定用途转让并锁定，则公司总股本不变，按照截至2021年6月4日的公司股本结构测算，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67,949	1.20%	28,655,814	7.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99,396,987	98.80%	375,609,122	92.91%
三、总股本	404,264,936	100.00%	404,264,936	100.00%

3、如公司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公司将依法注销本次回购的未使用部分股份。

4、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